

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屆第十一次董事會議事錄

時間：一〇六年七月二十七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11 時

重要決議事項：

1. 通過 106 年現金股利分派基準日案。
2. 通過修訂本公司「子公司管理辦法」案。
3. 通過本公司子公司專任董監、重要職位主管薪酬政策與制度案。
4. 通過 106 年度績優員工調薪案。
5. 通過授權經理部門向澳洲 SBS、Dampier 公司或墨西哥三菱公司採購進口曬鹽案。
6. 通過臺鹽綠能股份有限公司之組織規程、權責劃分表及 106 年度預算案。